

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 2020 年 7 月 6 日 13 时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7 月 3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公司共计 5 名董事，全部出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史建明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事项：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发行股份购买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9.7273%股份事项已实施完毕。2020 年 6 月 9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新增股份登记手续，公司总股本由 361,263,565 股增至 2,575,494,028 股。

因此，会议决定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具体修改内容详见《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0-033）。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已授权公司董事会在发行股份购买湘财证券 99.7273%股份事项完成后，根据实施结果修改《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并办理有关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因此，本议案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公司股本变动情况，公司拟将注册资本由人民币 361,263,565.00 元增至人民币 2,575,494,028.00 元，并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办理相关工商变更

登记手续。

根据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已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本议案无需再次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5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

特此公告。

哈尔滨高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7 月 6 日